



## 违规举报政策

制定日期: 2011年2月25日

编号: 01-2011

审核日期: 2011年2月25日

### 政策

我们将本着公开、公正和尽责的原则，鼓励举报人举报任何违反「瑞安房地产行为与商业道德规范」的行为，以及公司内其它与诚信相关的投诉。

虽然我们不能确保会依照您的意愿来处理举报事项，但我们会努力公正及恰当地处理您举报的事项。

### 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公司所有员工以及公司的供应商、客户和商业合作伙伴（以下统称为“举报人”）。

### 对举报人的保护和支持

凡是按照本政策进行正当举报（即使在事后发现并无确凿证据可证明举报事项）的举报人将受到保护，以免其遭受不公平解雇、迫害或无端的纪律处分。

任何对举报人实施迫害或报复的员工将予以纪律处分。

### 政策执行

公司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执委会”）对本政策全面负责，而日常的监管和执行工作由道德委员会代理。此外，道德委员会还负责对本政策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审核，并对举报事项的调查结果提出处理建议。

管理层必须确保举报人能在免受打击报复的前提下进行举报。举报人应尽量按本政策的步骤披露所知晓的违规或投诉事项。如您对本政策有任何疑问，请联络道德委员会秘书。

### 诚信问题

除了「瑞安房地产行为与商业道德规范」中明确规定的违规行为以外，我们无法在此列出所有诚信相关的投诉事项，但是宽泛来讲，我们鼓励您举报以下不当行为：

- a) 违法犯罪行为；
- b) 不履行法律义务；
- c) 不公平对待；
- d) 财务违规；
- e) 危及他人健康和安全的行为；
- f) 破坏环境的行为；
- g) 对上述行为知情不报。

虽然我们不期望您能掌握该等违规及不当行为的绝对证据，但在举报中您应列出怀疑的理由。如果您是善意举报，即使举报事项经调查后未被证实，我们仍会对您的举报行为表示尊重及感谢。

### **虚假举报**

如果举报人动机不良，提供毫无根据的虚假信息，或是为了达到个人目的而进行虚报，公司会对其进行包括解雇在内的纪律处分。

### **举报**

您可以口头举报，或用本政策后附的举报表（附件 1）进行书面的举报。通常我们建议向您的直属主管（或他们的上级）进行举报。

如果您对上述的举报方法感到不妥，如：您的直属主管拒绝处理您的举报，或您的直属主管是举报事件的对象，您应该按「违规举报系统」和「瑞安房地产道德委员会章程」（附件 I）的指引进行越级汇报。

在举报内容中，您应提供详尽完整的信息。如有可能，最好附上能证明您举报事项的证据。

### **保密**

我们会尽可能对举报人的身份加以保密。为了不影响调查，举报人应在举报后对其内容、事件性质以及涉及人员的身份守密。

为了调查的需要，必要时我们会披露您的身份。我们会尽量在披露前通知您有关身份可能被披露这一事实。如果需要您参与调查，我们会尽可能对您的真实身份进行保密。但是，在调查过程中，您的身份也有可能向第三方披露。

同样地，如果调查涉及刑事诉讼，届时可能需要您提供证据，或与政府机构进行面谈。出现这种情况时，我们会基于保密的考虑再次征询您的意见。

在某些情况下，我们不得不在事先未通知或咨询您的情况下将事件上报到政府机构。

### **匿名举报**

我们理解您可能希望能以匿名的方式进行举报，但是由于匿名举报会阻碍我们从您处获得更多的信息，令我们难以对举报事项作出恰当的评估，因此以匿名的方式举报会使我们较难对举报事项进行后续的跟踪。

我们鼓励举报人以明确身份的方式提交有关投诉，通常我们不鼓励匿名举报。

### **调查程序**

请参见「瑞安房地产道德委员会章程」（附件 II）中的流程图以了解更多相关信息。

收到举报的三个工作日内，我们会与您确认：

- 您的举报已经收到；

- 您举报的事项会被调查；
- 除受到法律约束外，我们将承诺在适当时告知您调查的结果。

道德委员会的主席会指派一位高级人员（通常为内审部主管）对举报作初步处理。

初步处理后，我们会对每一个举报事项进行评估以决定是否需要进行调查。如确认需进行调查，将委任一位具备适当资历，且和举报事件没有利益冲突的调查员来进行调查。

当举报内容涉及潜在的违法犯罪行为，道德委员会在咨询法律顾问后决定是否将该事项提交到相关的地方政府，如：公安局、证券交易所等，作进一步处理。

如上述“保密”章节所述，在大多数情况下，我们会尽量在提交政府之前与您商议。但是在某些情况下，我们也许不得不在事先未征求您意见的情况下将事项提交到政府。

请注意，一旦将举报提交到政府，我们就不能对该事项采取进一步的行动，（包括通知您该举报已提交政府这一事实）。

在调查过程中，可能会要求您提供更多的信息。

调查报告将由道德委员会审核。

以下是几种可能的调查结果：

- a) 举报事项不能被证实；
- b) 举报事项被证实，并将采取以下一项或两项措施：
  - i) 采取纠正行动以确保该事项不再发生；
  - ii) 对违规者予以纪律处罚或其它适当的处理。

包含改善建议（如适用）的摘要报告会提交到公司的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将审阅该报告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您将被口头告知或收到书面的调查结果。因为受到法律限制，我们无法向您提供具体的处理方法及报告副本。

撇除受事项的性质和复杂程度的影响，我们希望在一个月内完成调查并告知您调查的结果。

如果您对结果不满，可向道德委员会再次呈报该事项，同时应另行提出对调查结果不满的解释。如果理由合理，我们将再次对您提出的事项进行调查。

当然您也可以提交举报至外部的监管机构，如相关政府管理机构或执法机构。请确保您有充足的证据支持您举报的事项。在对外提交举报事项之前，我们鼓励您与道德委员会进行沟通。

您也可以咨询您的法律顾问。

### 违规举报政策及流程的监督

道德委员会将定期监督本政策的执行情况和政策的有效性。

王克活  
道德委员会  
2011年2月25日

\* 本政策以英文书就，此中文版本仅供参考



### 违规举报表

我们将本着公开、公正和尽责的原则，鼓励举报人举报任何违反「瑞安房地产行为与商业道德规范」的行为，以及公司内其它与诚信相关的投诉。

通常举报人希望对自己的身份予以保密。所以我们会在合理的情况下尽可能避免披露举报人的身份。

如果您希望以书面形式举报，请使用本举报表。

本表一经完成，将立即视为“高度机密”信息。

<b>您的姓名/联系电话和邮箱</b>  我们鼓励您在提交本报告的同时提供您的姓名。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_____ 电话: _____ _____ 电邮: _____ 日期: _____
<b>举报事项所涉及的人员姓名（如知晓）:</b>  	
<b>举报事项的详细情况:</b> 请提供举报事项的详细资料：姓名、日期、地点、举报的理由（如本页不够，可另附页描述）以及相关证据。	